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6-057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5月23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1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5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湖口县金砂湾工业园 DGM2016001 号宗地的土地使用权竞拍，并授权九江天赐法定代表人徐金富先生或徐金富先生授权的相关人员签署土地竞拍过程中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2016-059），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

同意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规定，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65.15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25.99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同意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1,128,165 股（含 11,128,165 股）调整为不超过 27,895,344 股（含 27,895,344 股），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2016-060），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以自有资金与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九江容汇锂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其中，九江天赐合计出资 2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九江天赐出资中，部分以摘牌取得的 DGM2016001 号部分国有建设用地评估作价出资，其余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授权公司董事长徐金富先生签署相关协议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6-061），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5 日